

108 年度地方創生計畫團隊徵求

面對我國總人口減少、高齡少子化、人口過度集中大都市，以及城鄉發展失衡等問題，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「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」，推動目的在於依地方特色發展地方經濟，緩和人口過度集中六都之趨勢，透過企業投資故鄉、科技導入、整合部會創生資源、社會參與創生及品牌建立等五大推動戰略，落實地方創生工作。

一、國發會之地方創生計畫經費無上限、無格式、無執行期程，計畫隨到隨審，主要目的以人口正成長為主，執行方式、內容及 KPI 則無共同規定，但教育部的 USR 計畫地方創生類則有格式與 KPI 要達成。

二、建議由學校與預計合作之鄉鎮密切討論後，尋找出鄉鎮 DNA 後在向地方政府進行提案送件至國發會。

三、地方創生計畫應包含下列事項：

(一)發掘地方 DNA

邀請產官學研社等共同參與盤點當地人、地、產等相關資源，發掘地方 DNA。

- 1、地：歷史、傳統文化、氣候、自然及人文資源、生態、交通系統、特色景點、閒置空餘屋及土地...等。
- 2、產：經濟產業(一級產業、二級產業、三級產業等)，並指認特色經濟產業。
- 3、人：人口組成及變化趨勢、年齡、從業人口、區域分布、老行業師傅、在創生事業提案者(如產官學研社)或支持者(如在地企業或出身在地的旅外企業家)...等。

(二)地方創生願景

- 1、舉辦地方座談會或共識營等，廣泛邀請當地產業工(公)會代表、農漁會、民意代表、社區團體、大專院校、研究機構、中央部會之駐地機關及當地民眾等共同參與，並整合凝聚多數人對於當地創生願景之共識。
- 2、依據當地共識訂定當地地方創生願景，願景內容至少包含推動當地地方創生之策略方向、地方創生 KPI(包含地方人口數、地

方就業數、地方居民收入或學生人數等)等。

(三)地方創生事業提案

- 1、彙整產官學研社等各界提出具共識之事業提案。
- 2、事業提案內容須符合當地地方創生願景，至少包含事業主題、事業涉及的地方DNA、事業利害關係人(執行單位、受益者...等)、形成事業共識、事業構想(時程、地點及推動方法...等)、事業所需資源與協助、事業對於地方創生KPI之貢獻程度等事項。

四、有意參與本計畫之教師請來信 iac5000@mail.npust.edu.tw，或電洽研發處產學合作中心 5677、5678

五、檢附地方創生相關參閱資料如下連結

- (一)1080117 校內說明會簡報-國發會地方創生及教育部USR地方創生計畫
- (二)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(核定本)
- (三)國發會地方創生計畫規劃作業指引
- (四)地方創生-各鄉鎮區聯絡窗口統整表
- (五)國發會 107 年第二十二期-設計翻轉、地方創生示範成果專刊